信阳市“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消防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加快推进消防救援事业与全市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切实提高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关于组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框架方案》《关于深化消防执法改革的意见》《河南省消防条例》《河南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信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制定本规划。

#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 第一节  取得的新进展

“十三五”期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各级、各部门和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消防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采取一系列有效举措扎实推进消防安全责任体系、防控机制、救援能力、基层基础“四项建设”，保持了全市火灾形势持续平稳，消防救援事业取得了长足发展。

**消防责任体系日趋完善。**深入贯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强化党委政府、行业部门和社会单位消防安全责任。市政府连续5年下发《消防工作任务清单》，以市长名义制发《消防工作“一封信”》，将消防工作纳入平安建设、脱贫攻坚、政务督查，每年开展消防工作考核。市县乡三级将消防工作纳入重要议事议程，实体化运行消防（防火）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建立“联管、联查、联治、联改”四项机制，全面推进行业系统消防安全标准化达标创建。大力实施街道社区网格化和重点单位“户籍化、标准化”管理，开展“社区消防安全达标创建”活动，压实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建立消防安全“两一律一通报”机制，强化火灾责任事故问责追责。

**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平稳。**坚持聚焦靶心、综合施策，持续优化社会消防安全环境，每年实施夏季消防检查、冬春火灾防控等常态化集中行动，部署开展高层建筑、文博单位、大型商业综合体、社会福利机构、学校幼儿园等专项整治，以及电气火灾、电动自行车、打通“生命通道”等综合治理，督促整改火灾隐患69.44万余处，整改销案重大火灾隐患单位48家、区域性火灾隐患4处，火灾形势稳定向好，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明显提升。“十三五”期间，全市共发生火灾5269起，死亡15人，受伤7人，直接财产损失5735万元，未发生重大及以上火灾事故，与“十二五”时期相比火灾起数上升45.19%，火灾亡人、受伤分别下降21.05%、22.22%，直接财产损失上升78.12%。“十三五”期间还圆满完成了党的十九大、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信阳国际茶文化节、首届全球文旅创作者大会等重大活动和春节、国庆等重要节点消防安保任务。

**综合救援能力跨越提升。**聚焦“全灾种、大应急”使命任务，建强抗洪、地震、化工、山岳、森林、疫情等灾害救援专业队伍，分时分类开展联勤联训、实战演练，锻造让党和人民放心的新时代应急救援主力军、国家队。成立市消防安全应急指挥部，建成市、县两级消防指挥中心，将联动单位、技术专家、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和民间救援组织全部纳入指挥调度、联勤协作体系。“十三五”期间，全市消防救援队伍共接警出动2.6万起，出动指战员30.2万人次，抢救疏散被困人员1.2万人，保护财产价值近12亿元，成功处置了新县“7.1”小潢河抗洪抢险、罗山县“6.12”新兴纸业火灾、平桥区“6.19”油罐车泄漏清污和固始县“7.18”防汛救灾等重大灾害事故。

**消防安全基础进一步夯实。**各级积极加大保障投入，公共消防设施建设稳步提升，全市新建、改建消防站9个，新增市政消火栓2063个，在“三合一”、“多合一”、“九小”场所安装独立式火灾报警和简易喷淋装置3.6万个，7家火灾高危单位和466栋高层建筑接入消防远程监控系统，100家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安装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装备提档升级，消防车总数达到121辆，灭火救援器材达到2.1万件（套），消防机器人、无人机、卫星通信指挥车等一批高精尖装备投入使用。加强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建成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171支、单位社区微型消防站1209个。深入实施消防宣传“五进”工作，每年开展火灾警示月、119消防宣传月等活动，建成17个消防科普教育基地、2个消防主题公园、35条消防宣传示范路。

**消防改革转制平稳推进。**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消防救援队伍顺利改革转制，始终坚持“严肃的纪律、严密的组织，准现役、准军事化”管理，用铁的纪律打造铁的队伍，牢牢扛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重要职责。深化消防领域“放管服”改革，取消和精简消防审批，“双随机、一公开”、承诺制管理、信用监管、“互联网+监管”等模式初步建立，消防监督执法和服务质效明显提升，我市在全国2020年度消防执法营商环境评估中位居全省第四。

## 第二节  面临的新挑战

“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将迎来新一轮大发展，与此同时伴随的消防安全风险持续加大，消防安全形势依然严峻，消防救援力量不足、消防安全基础薄弱、科技保障支撑较弱等短板将更加突出，消防事业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

**社会火灾防控压力与日俱增。**随着我市经济社会和城镇化快速发展，城市框架拉大、容量扩张，产业规模和结构深刻调整，产业转移和聚集区建设提速发展，各类火灾高危场所、重大危险源日益增多，火灾事故的潜在风险逐级攀升。全市现有2万平方米以上的大型商业综合体14个、高层建筑3160栋、易燃易爆单位712家，加之宾馆饭店、公共娱乐、养老院、医院、学校等人员密集场所量大面广，动态隐患多、火灾荷载大，易造成人员伤亡。多产权、多使用权建筑和城中村、老旧小区、“多合一”、“九小”场所、群租房等消防“乱点”隐患突出，消防安全条件差，人员意识淡薄，私家车占用消防车通道、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等问题屡禁不止，“小火亡人”时有发生。重大和区域性火灾隐患依然存在，整改难度大、整改周期长。新能源、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推广应用，势必带来难以防控的安全风险，出现不可预知的灾害事故。

**消防安全责任落实不充分。**消防工作责任层层弱化，对消防工作的组织领导存在“上热下冷”现象。一些行业部门消防安全管理机构和职责不明确，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尚未全面铺开，行业部门共商共治局面尚未形成。一些乡镇街道消防安全监管力量薄弱，日常消防巡查检查和宣传培训开展不到位，网格化消防管理存在短板和盲区。一些行政村社区消防职责不明晰，对小单位、小场所和居民楼院等情况不明、台账不清，基层消防治理效能亟待提升。一些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不落实，日常消防管理制度流于形式，管理人员缺位，重点岗位人员履行职责不到位、标准低，违章操作、冒险蛮干、带病运营等问题尚未有效解决。农村地区群众、鳏寡孤独、进城务工人员等特殊群体消防安全意识不高，参与消防工作、维护消防安全的能力仍需提升。

**公共消防设施基础薄弱。**部分地区消防规划修编不及时，已编制的消防规划未严格落实，与城市发展规划、消防救援队伍基础建设不相匹配。消防队站、消防水源等欠账问题和城市消防站“空心化”现象仍比较突出，消防救援力量分布不均，我市尚未建立消防综合训练基地、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和战勤保障大队。市政消火栓建设缺建率大，日常维护保养不到位。高精尖消防车辆装备配备不足，缺乏大流量、远射程、大功率的泡沫消防车和多剂联用举高喷射消防车、高层供水消防车、举高破拆消防车、大功率照明消防车、远程供水系统和战勤保障等车辆，以及处置地震、森林火灾等事故的专业装备。

**灭火救援力量发展缓慢。**我市消防救援队伍编制总数仅为全市总人口的万分之0.58，远低于全国万分之1.37的平均水平。作为补充力量的政府专职队员，总体数量偏少，战斗力不高，由于工资待遇低，风险高、压力大、24小时值班备勤，“招不进、留不住”的问题比较普遍。全市乡镇消防队数量偏少，且经费保障不足，车辆装备配备数量少，人员流失严重，灭火救援战斗力不强。企业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建设层次普遍较低，在扑救处置初起火灾时不能充分发挥应有的作用。

**消防工作科技化程度不高**。我市“智慧消防”建设程度不高，火灾防控、消防救援等信息采集、更新、管理、共享机制还不健全，基于信息化的源头监管手段匮乏、范围有限、能力不强，火灾风险智能分析和隐患动态监测预警水平较低。应急通信装备的集成化、轻便性和网络的抗毁性、扩展性不高，灵敏真实、快速机动的灾害现场感知网络尚未形成，辅助指挥决策效能不佳，与“全灾种、大应急”综合救援需要还有差距。消防政务服务普惠便捷和部门信息融合程度不高，存在信息“孤岛”现象，服务公众的方法手段常规单一，尚不适应“放管服”和深化消防执法改革要求，成为制约我市消防事业跃升的“软肋”。

## 第三节  发展的新机遇

“十四五”时期，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各级党委、政府更加重视消防工作和队伍建设，为消防事业发展带来更加良好的机遇。

**党的全面领导为消防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保证。**习近平总书记亲自向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授旗并致训词，就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多次作出重要批示指示，就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提出了一系列重要论述，为消防工作和队伍建设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消防工作和消防救援队伍建设，定期研究消防工作，统筹解决重大事项，为打造应急救援主力军和国家队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撑和各项保障。

**新发展理念深入人心为消防事业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进入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更加深入人心，各级党委、政府更加重视消防安全，更加注重制度和体系建设，更加注重简政放权和政务改革，促进由单纯政府管理向多元社会主体协同治理转变。进入新发展阶段，人民群众对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的迫切需求，将不断转化为全社会关心支持消防的自觉行动，社会消防力量将持续壮大，为推进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速形成齐抓共管的治理格局带来机遇。

**科技创新引领为消防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伴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具备更高安全性的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大量涌现，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高科技在消防领域深度集成应用，一方面将促使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和产能加快淘汰，有效降低消防安全风险；另一方面将有效提升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监管执法、指挥决策、应急救援、遂行保障等能力，为我市消防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支撑。

**我市新一轮发展战略为消防事业发展提供了厚植土壤。**十四五时期，我市处于政策机遇叠加期、高质量发展关键期，全力实施“1335”工作布局，塑造“美好生活看信阳”品牌，打造“两个更好”示范区、美好生活目的地，加快推进鄂豫皖省际区域中心城市、大别山（豫南）高效生态经济示范区、长三角产业协同创新区建设，奋力谱写新时代实现“两个更好”绚丽篇章，都为消防事业全面发展、加速推进创造了多方面有利条件和重大契机。

#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发展和安全，进一步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完善消防法制体系、夯实消防基层基础建设，全面增强火灾防控和综合应急救援能力，加快推动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安居乐业提供坚实的消防安全保障。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改革发展。**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新时代消防事业的重要论述和重要训词精神为指引，坚持党对消防救援事业的全面领导，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部局、整体性推进，着力固根基、补短板、强弱项、扬优势，不断推进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方针，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正确处理好安全与发展、安全与效益的关系，有效防范和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坚持问题导向、综合治理。**瞄准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消防安全风险隐患，科学研判深层次原因，健全消防安全责任体系、法治体系、预防体系、治理体系，因情施策、综合治理，提高消防工作的法制化、规范化和标准化水平，提升人民群众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切实解决消防安全领域的源头性、根本性、深层次问题，筑牢火灾防范的人民防线。

**坚持固本强基、补齐短板。**科学开展火灾风险评估，合力配置公共消防设施，积极推进消防队站、消防水源、消防信息化、消防车辆装备等基础建设，提升城市抵御各类灾害事故整体水平。

**坚持科学施训、高效救援。**对标主力军、国家队职能定位和“全灾种、大应急”形势任务，健全联勤联战机制，建强专业救援队伍，夯实专业人才基础，强化作战安全管控，优化专业装备配备，提高战勤保障水平，加快队伍转型升级，建设科学高效、布局合理、专业精准的消防救援力量体系。

**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全面融入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以科技创新赋能消防发展，优化整合各类科技资源，推动消防科技自主创新，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新材料和新能源技术等前沿科技在消防领域的深度应用，提高消防工作的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和服务实战、服务社会的能力。

## 第三节  主要目标

到2025年，健全“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消防工作格局，基本建成适应“全灾种、大应急”的新时代消防救援力量体系和“放管服”改革要求的新型消防监管治理机制，消防安全责任制有效落实，城乡消防安全条件明显改善，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消防救援队伍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和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能力显著增强，火灾形势持续平稳，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显著提升。

**——现代化消防治理能力显著增强。**与消防改革相适应的完备法规标准体系不断完善，消防执法改革全面完成，新型监管机制更加完善。消防安全责任制有效落实，综合治理精准高效，公共消防设施全面加强，监管力量覆盖城乡，基层治理有效夯实，消防安全环境明显改善。

**——新时代消防救援力量不断壮大。**强化消防职业政策保障，消防救援工作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专业救援拳头力量坚强有力，社会消防力量快速发展，消防救援力量布局更加合理，队伍建设管理更加规范，联勤联训联战更加顺畅，消防救援队伍规模稳步增长。

**——“全灾种”救援能力全面提升。**灭火救援指挥体系更加科学高效，指挥协调、实战练兵、应急通信提档升级，应急预案、应急响应、应急装备、应急物资、运输投送、实战实训设施等综合保障能力明显增强，复杂条件下的灭火救援能力显著提升，应急救援主力军和国家队作用更加突出。

**——科技引领支撑能力更加凸显。**科技资源、人才资源、信息资源配置更加优化，管理创新和激励机制进一步完善，关键技术攻关、重大装备研发应用取得较大突破，消防新基建大力发展，科技化实战应用更加充分，消防工作信息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

**——共建共治共享体系更加健全。**公众消防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显著增强，社会力量参与消防治理的政策机制更加完善，治理重心持续向基层下移，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消防安全社会风尚蔚然成风。

# 第三章  全面打造多元共建消防安全责任制格局

## 第一节  压实消防工作责任

**强化党委政府领导责任。**各级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严格落实《河南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关于深化消防执法改革的实施意见》，将消防工作纳入各级党委（党组）、政府议事日程，定期研究部署消防工作，督促检查本级及下级落实消防工作职责；将消防工作作为平安建设考评、文明创建和政务督查等重要内容。市县乡三级政府实体化运行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政府主要负责人任主任，分管负责人任常务副主任，完善消防安全委员会工作规则和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健全并落实消防工作通报、警示、约谈、巡查、挂牌督办、提级调查、重点管理等制度。各县区政府、管理区（开发区）管委会全部成立乡镇消防工作指导办公室，配备在编人员专职负责基层消防工作。

**落实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各级行业部门按照“三管三必须”要求，建立健全消防安全组织，健全消防工作制度，明确负责消防工作的内设机构和人员，明晰各内设机构消防工作职责，制定消防安全管理标准和技术标准，建立消防安全综合监管服务平台，提升消防安全科技化管理水平，强化组织、人员、经费等综合保障，督促行业系统内单位完成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工作。消防部门加强行业消防工作指导，推动完善部门联合检查、信息共享、执法衔接、移交查办等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严格社会单位主体责任。**社会单位落实内部消防安全责任制，健全消防安全管理组织，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和岗位消防安全职责。推行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制度，落实火灾风险自查指南和检查指引。强化社会单位“四个能力”建设，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聘请持有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和具有相应水平的消防职业经理人负责管理，培养一批消防安全管理“明白人”。按标准建立微型消防站，配齐人员装备，定期开展拉动演练。连锁经营企业、集团企业建立企业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标准体系，加强系统治理、规范管理。

**强化目标责任考核。**将消防安全纳入高质量发展评价体系，纳入党政领导干部任期安全生产责任制、经济社会发展和干部政绩业绩考核评价体系，加大消防工作在平安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考核中的权重。建立消防工作巡查制度，督促各部门和各级政府履职尽责，考核、巡查结果作为政府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

## 第二节  健全系统治理机制

**强化基层监管。**充分发挥乡镇（街道）消防安全服务中心作用，按标准配齐政府在编人员，负责辖区防火检查巡查、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督促整改火灾隐患。规范加强公安派出所消防监督执法。完善落实网格化消防治理机制办法，充分发挥物业、巡防、保安等基层组织作用，支持引导社区居民开展火灾隐患排查和治理，有效实现政府治理和居民自治良性互动。

**强化源头管控。**行政审批部门对涉及消防安全的事项严格依法审批，对不符合法定审批条件的不予办理相关证照。严格重点区域、重点场所消防安全准入，加强公众聚集场所告知承诺制管理，严把各类工业园区、产业集聚区等功能区选址及产业链建设的消防安全关。市场监管、消防部门依法查处生产、经营、使用假冒伪劣消防产品的违法行为。

**强化评估预警。**加强城市、行业领域、区域消防安全状况评估，结合城市全生命周期管理、行业标准化管理、社区精细化治理，有效防范化解全局性、系统性风险。定期开展消防安全风险评估和火灾防范论证，加快推进“智慧消防”建设，提升城市风险预警能力。加强风险治理决策研究，定期研判新材料新产品新业态消防安全风险，建立早发现、早预警、早防范机制。

## 第三节  推动社会多元共治

**充实一线防火力量。**统筹监管力量建设，在有条件的地区设置消防派出机构，争取事业编制专项用于防火工作，探索赋予事业编制人员执法权，多渠道扩充一线防火监督力量。推进消防员参与执法、消防文员辅助执法工作，推动消防站、乡镇消防救援队开展消防巡查，建立配套工作制度。

**推行专家检查制度。**市县两级消防安全委员会成立专家咨询委员会，组建消防、电力、燃气、建筑、化工等行业领域专家库，参与开展高风险场所消防检查、风险评估、隐患整改、重大专项治理及火灾事故调查。针对规律性、普遍性重大消防安全风险问题，聘请智库机构、相关行业专家开展专题研究、分析研判，制定综合治理意见。

**拓展专业消防力量。**加强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作，规范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发展，强化消防技术服务活动和人员执业监督管理，提升消防技术服务质量。鼓励高层公共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具有一定规模的人员密集场所等社会单位聘请消防职业经理人参与消防安全管理，提升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鼓励社会参与。**引导公众聚集场所投保火灾公众责任险，推动保险公司建立完善检查评估制度，将单位消防安全条件与保险费率、理赔标准挂钩，发挥保险机构参与火灾风险评估、火灾事故预防等作用。探索将社会单位消防安全状况纳入消费类手机应用评价体系，由消费市场倒逼企业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建立火灾隐患“吹哨人”制度，鼓励单位员工和知情群众举报火灾隐患，健全受理、查处、反馈、奖励等机制，筑牢社会火灾防控人民防线。

## 第四节  加强精准高效治理

**开展针对性集中整治。**大力实施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入推进打通消防生命通道、重点场所治理、突出风险整治、重点行业管理等工作，集中整治高层建筑、地下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化学危险品企业、仓储物流、老旧小区、电动自行车、外墙保温材料、彩钢板建筑、“三合一”场所等消防安全突出问题。针对消防安全普遍性问题，有计划地组织开展专项治理、集中检查。

**加强重大隐患督办。**完善重大火灾隐患政府挂牌督办制度，对存在重大火灾隐患、严重影响公共安全的人员密集场所，以及“城中村”、物流仓储、商贸市场、“三合一”场所等集中区域，由当地人民政府实施挂牌督办、媒体曝光，制定并组织实施整治工作规划，及时督促消除火灾隐患。

**强化乡村消防治理。**将消防工作纳入乡村建设行动总体规划，着力解决消防安全布局不合理、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滞后等问题，改善农村消防安全条件。强化农村消防安全管理组织、专兼职消防力量、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农村火灾隐患排查治理和消防宣传教育，提升广大农村抗御火灾整体能力。及时研判新型城镇化和农村新发展方式、新休闲方式、新经营业态消防安全风险，完善农村消防治理机制体制。

**加强智能化精准防控。**积极融入智慧城市、基层综治网格信息化管理平台，建立互联互通机制，共享政务数据库、行业数据库信息。加强火灾成因机理分析，建立火灾风险智能感知与监测预警网络，深度挖掘分析火灾数据、警情数据和相关区域、行业信息，建设市县一体化火灾预测预警平台，实现对特定区域、特定人群的精准发布。

# 第四章  持续提升消防治理能力和群众安全素质

## 第一节  加强法制服务保障

**健全消防法规规章体系。**制定中长期消防立法规划，加强地方消防法规的制定，进一步明晰消防责任、创新消防治理、强化应急救援，适应新时代消防改革发展需要。突出地域特点和消防工作实际，抓紧推进队伍建设、火灾防控、灭火救援等消防规章制修订，解决制约消防工作的瓶颈问题。协调地方消防立法及行业部门，将消防工作和消防安全要求融入相关立法内容。

**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严格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管理，加强合法性审核和备案审查，检查评估实施效果。全面推行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告知承诺制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严格限制处罚自由裁量权，推行消防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加快“放管服”改革，制定出台便民利企措施，全面推行容缺办理、绿色通道、邮政送达等措施，提升消防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

|  |
| --- |
| 图表1  消防法规标准制修订计划 |
| 拟制定地方政府规章：《信阳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  《信阳市“多合一”场所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

## 第二节  创新消防监管模式

**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强消防安全事中事后监管，完善“双随机、一公开”消防监督检查配套制度和工作机制，明确抽查内容、比例、频次和方式等，定期公布监督抽查计划，按计划实施检查，公示检查结果。建立综合分析研判制度，针对不同风险等级的对象实施分类监管，提高对火灾高风险场所、严重违法失信对象的抽查率。

**规范消防安全重点监管。**针对区域性、行业性火灾风险，适时开展针对性消防安全专项治理。重大节日、重要活动期间，及时发布消防安全预警提示，组织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对检查发现的消防违法行为，依法依规严肃查处。健全完善重大活动消防安保调度指挥、精准研判、前置布防等工作机制，全力做好重大消防安保工作。

**健全消防安全信用监管。**将消防安全信用信息纳入公共信用信息目录，强化信息归集共享。严格执行消防安全信用监管联合惩戒措施，对严重失信行为纳入“黑名单”，在市场准入、项目审批、土地供应、融资授信、政府采购、工程招投标等方面依法依规实施联合惩戒。建立消防安全信用修复机制，对及时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的，按规定终止惩戒措施。

**实行“互联网＋监管”。**依托省“互联网＋监管”系统，加强消防监督执法信息归集共享，实现数据互通。融入“一网通办”等政务服务平台，通过政务系统共享有关部门证照、许可等信息。分级设立火灾分析数据库，及时评估预警消防安全风险。通过物联网监控系统实施消防安全远程监督，利用信息技术装备实施移动执法、线上管理，提高监管能力和效率。

**深化消防技术服务监管。**落实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服务标准，将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纳入“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范围，实施积分制管理和等级评定，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定期开展维保质效评估，用好监督执法和约谈警示，与发改委、应急管理、市场监管、住建等部门建立联合惩戒机制，促进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诚信执业，提升消防技术服务质量。推行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辅助消防监督管理，将其业务精、能力强的从业人员充实到消防监督管理专家队伍，充分发挥其专业技术作用，实现消防监督人员、技术服务从业人员和单位消防管理人员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相互促进、提升。

**强化火灾事故责任追究。**按照《信阳市火灾事故调查处理规定》，明确调查处理牵头部门，强化火灾责任追究，组织调查造成人员死亡或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同一地域反复发生同类火灾的从严调查处理。健全落实延伸调查、火灾案例复盘制度，会同有关部门通过强化管理、完善标准、堵塞漏洞、汲取火灾教训，强化调查结果运用。落实较大以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信息通报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制度。按照《信阳市消防救援机构与公安机关火灾调查协作规定实施细则》，建立火灾调查协作领导小组，做好火调与刑事案件侦办的衔接，加大失火罪、消防责任事故罪、重大责任事故罪等涉火刑事案件办理力度。

## 第三节  增强公众消防安全素质

**加强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将消防安全教育纳入普法教育、国民素质教育、职业技能培训、城乡科普教育范畴。推进学校消防安全教育实现有课时、有教材、有师资、有场地，每学期开展不少于4个课时的消防安全课，组织一次消防疏散演练；有条件的设立消防科普教育场所。各级党校、人社部门将消防知识纳入相关培训内容。各有关部门定期组织对本行业、本系统单位和人员按照职工入职必训、定期培训、转岗轮训等要求组织消防培训。完善消防安全现代职业教育培训制度，加强社区民警、网格员、巡防保安队员，及消防控制室操作员、电工、焊工等特殊工种的消防培训。积极推进“互联网+消防教育”，提升教育分众化、科技化、便捷化水平。

**加强公众消防科普宣传。**落实消防宣传“五进”工作，创新宣传形式，扩大消防宣传覆盖面。顺应媒体融合发展趋势，建强市县两级主流媒体宣传阵地，融入电视、广播、报纸等各类媒体平台，强化消防宣传和舆论引导；壮大消防新媒体矩阵，强化支队全媒体中心设施器材配备和人才梯队建设，打造“信阳消防”微信、微博、今日头条、抖音及快手等新媒体消防宣传主阵地，全面提升支队新媒体宣传平台社会影响力。航站楼、火车站、大型广场、大型商市场、旅游景区等公共场所，及村镇、社区等在醒目位置设立消防安全标语橱窗，企事业单位、人员密集场所落实消防安全“三提示”，形成覆盖城乡的宣传阵地。支持县区志愿服务体系建设，发挥志愿者在服务基层群众中消防宣传教育和应急救援的优势作用，发展壮大消防志愿者队伍。2025年底前，全市新增2个市级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将市级消防主题公园建设纳入郊野公园政法、信访等宣教基地建设内容，每个县区建成不少于1个消防主题公园；全市建成100条消防安全示范街，注册消防志愿者人数不少于2万人。

**加强消防文化建设。**鼓励全市或信阳籍文化艺术界人士深入挖掘新时代消防故事，开展“火焰蓝”消防文化作品征集评选活动。探索“商业+消防宣传”模式，创作富有时代感的消防曲艺、文学、书画、摄影等文化作品。策划制作针对性强的宣传挂图、公益广告、动漫、微视频和微电影等消防文创产品，组织开展评选、发布等活动。组织119消防公益宣传、志愿者评选表彰，积极培育崇尚消防公益的社会氛围。

## 第四节  加快基础设施建设

**优化消防空间布局。**树立规划先行理念，将城乡消防规划纳入“多规合一”，将消防安全布局、消防用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将公共消防设施建设纳入城市总体规划，将消防水源、消防站、消防装备、消防通信、消防训练基地、应急物资储备库、消防科普教育场馆、消防主题公园等纳入消防专项规划，有效保障规划实施。到2025年，市、县、重点镇、产业集聚区全部完成城乡消防规划编修，编制镇全部编制城乡消防规划或在国土空间规划中明确消防队站用地布局、消防供水建设等要求。

|  |
| --- |
| 图表2  消防专项规划编修任务清单 |
| 潢川县双柳树镇 |

**加强消防队站建设。**推进综合性消防训练基地和山岳救助、水域救援特种消防救援力量建设，新建信阳市综合训练基地1个、战勤保障大队1个。统筹规划建设消防站点，采取新建、改建、配建、租赁等方式及模块化、移动式消防站点等多种形式，加密消防救援队站布点，缩短灭火和应急救援响应时间，消除城市消防站空白点。各县区城市建成区按照“1+1+1+X”的目标，依据《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建标152—2017），推进建成1个一级普通消防站、1个二级普通消防站、1个城区小型站（固始县2个）和若干个全国重点镇消防救援队。新建（续建）特勤消防站1个、一级普通消防站1个、二级普通消防站10个、城区小型站16个。聚焦队站面积不达标、车库数量不足、功能场所不全、训练设施缺失、营房老旧残破等问题，按照“一站一方案”的原则，改造升级普通消防站4个、新建室内综合训练馆10个、新建训练塔1座。

**加强消防水源建设。**市政消火栓（消防水鹤）、消防取水平台等消防市政水源建设与城乡建设同步实施。有条件的火灾高危区或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密集区建设消防水鹤；无市政集中供水或供水能力不足的地方，依托辖区内天然水源和社会单位水源设置消防取水点或建设消防水池，城市建成区基本实现消防供水源全覆盖。健全市政消火栓（消防水鹤）的建设、维护工作机制，进一步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创新信息化管理手段，实现市政消火栓位置、压力、力量等信息动态监测。推动各地在乡村振兴、村庄整治和小城镇、连片村寨改造及拆村并城等工作中，同步规划建设消防水源。“十四五”时期，全市新建市政消火栓（消防水鹤）500个、总数达到3500个。

# 第五章  全面锻造职业化正规化过硬队伍

## 第一节  健全组织管理体制

坚决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战略部署，深化消防救援队伍体制改革，全面实现转型升级，努力建设一支具有符合我市实际的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优化党的领导组织架构，完善落实党对消防救援队伍全面领导的制度安排。健全消防救援队伍专门管理办法，探索建立消防救援队伍与地方高校、党校联合的干部培训机制。积极推进县级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修订完善专职队伍待遇保障、人才培养、管理制度，实现队伍编制员额稳步增长，基本建成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综合救援任务相匹配的消防救援力量体系。

## 第二节  提升正规化建设水平

加强消防救援队伍理想信念、职业使命和光荣传统教育，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切实增强“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从严管党治队，充分发挥政治工作生命线作用，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经得起各类风险考验的队伍。坚持纪律部队建设标准，严格教育、严格训练、严格管理、严格要求，始终保持正规的执勤、训练、工作和生活秩序。制定完善队伍正规化达标创建规划，推动政治工作、灭火救援、监督执法等各领域全面发展，锤炼消防救援人员法治思维、战斗精神和职业素养，提高打赢制胜能力。2025年，基本形成一套符合我市消防救援职业特点的队伍正规化建设标准体系和管理教育模式。

## 第三节  培养高水平人才队伍

大力实施“人才强队”战略，改革人才培养选拔使用机制，制定人才队伍发展规划，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加强“高精尖”创新人才选拔使用，建设信阳消防领军人才方阵。加强优秀年轻人才选拔使用，建立优秀年轻干部库，开辟支持年轻人才成长的特殊渠道，培育一批高素质中青年人才。加强消防智库建设，建立特聘专家库、返聘专家库，为消防事业发展提供智囊和辅助决策支撑。分级分类开展全员培训，保证每名干部定期接受教育培训；突出与高校、企业、科研机构合作，鼓励消防救援人员参加学历教育及相关职业技能培训。推进消防培训基地建设，建立紧贴实战的专业培训体系，实施消防救援人员等级资质评定和消防员职业技能鉴定。推动各级组织、人社部门支持消防救援专业人才建设，将消防救援专业人才纳入人才建设整体规划，符合条件的享受相应人才待遇。

## 第四节  完善消防职业保障政策

立足消防救援高负荷、高压力、高风险职业特点，结合我市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和县级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实际，建立相应保障机制和尊崇消防救援职业的荣誉体系。各职能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全面落实消防救援队伍家属随调、子女教育、交通出行、看病就医、景区游览等社会优待政策，完善消防救援人员工资待遇、伤亡抚恤、住房保障、退休养老等保障政策。各级政府以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按标准、项目经费按规划的模式完善消防经费预算保障机制，将各类消防救援人员高危补助、改革性补贴、奖励性补贴、医疗补助、人身意外保险和重大疾病保险等纳入各级政府财政预算，实现经费保障稳步增长。建立健全消防救援队伍表彰奖励制度，将消防救援人员、政府专职队员纳入地方荣誉表彰体系，提升职业荣誉感和吸引力。完善县级政府专职消防队员职业保障制度，建立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专职消防队员工资保障标准，享受与消防救援人员同等标准的高危补助等地方性津贴补贴，结合我市实际推进政府专职消防队员纳入相关消防救援人员优待政策享受范围。对因公伤亡的专职消防队员，按照有关规定落实各项工伤保险待遇，提请政府参照有关规定评功、评残评烈。

|  |
| --- |
| 图表3  职业荣誉和政策保障清单 |
| 立足消防救援高负荷、高压力、高风险职业特点，推动落实消防救援队伍建设发展，以及消防救援人员工资待遇、伤亡抚恤、家属随调、子女教育、住房保障、看病就医、退休养老、家属医疗等政策。  1.制定乡镇消防救援队管理办法，所有乡镇按标准建设乡镇消防救援队，人员招录、管理、经费保障由县级政府统一实施，纳入县级消防救援部门指挥调度。  2.贯彻落实教育部国家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子女教育优待办法和消防救援队伍家属随调就业安置办法等制度规定。  3.贯彻落实（《河南省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实施细则（暂行）》），完善地方消防经费保障机制，提升保障能力。  4.定期组织开展“最美消防员”、“人民满意的消防监督员”和“最美消防贤内助”评选活动。  5.将消防救援人员纳入党委政府表彰奖励，推出一批有影响力的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青年五四奖章、优秀共产党员等先进典型，并积极争取省级以上荣誉。 |

# 第六章  着力增强“全灾种、大应急”综合救援能力

## 第一节  加强综合灭火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优化普通消防救援站力量布局和作战编成，提高应对“全灾种、大应急”职能任务需要。结合全市灾害事故类型和特点，划分作战区域，建成高层建筑、地下工程、城市综合体、石油化工等灭火救援市级专业队，构建全灾种消防救援力量。加强特长消防救援站建设，承担全市范围内急难险重应急救援任务及跨区域增援作战任务，逐步完善更加高效科学的综合性救援力量体系。“十四五”时期，分阶段建成3个水域救援特长消防救援站、1个山岳（绳索）救助特长消防救援站、2个地震（建筑倒塌）救援特长消防救援站、2个危化品处置特长消防救援站。依托明港机场采取联勤联建等方式，构建“垂直救援、便捷高效”的航空应急救援网络。

## 第二节  壮大多种形式消防队伍

严格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意见》，统筹加强专职、志愿消防队和微型消防站，以及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建设，平时作为消防救援队伍的储备补充力量，战时作为机动力量使用，按有关规定表彰或奖励作出重要贡献的社会应急救援力量。探索“国家队+专职队”建设模式，在城市中心城区、新建城区建设专职消防队，填补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力量空缺。多种形式消防队伍配备必要的装备器材和训练设施，加强业务训练，不断提升战斗力。推动城市消防站保护范围之外的乡镇、街道按照国家或省级标准建立专职消防救援队。企业依法落实专职消防队建设主体责任，配齐配强人员、车辆装备，积极参与社会面火灾扑救和应急救援。行政村、城镇社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按标准建立微型消防站，明确消防安全管理人，完善自治组织，建立微型消防站，配备必要的灭火救援装备，提高初起火灾扑救能力。规范引导、支持发展社会专业救援队伍，鼓励单位、个人捐助消防事业，开展消防救助等公益活动。

## 第三节  提升实战实训效能

聚焦“全灾种、大应急”任务需求，实施精训普训工程，加强与社会救援力量、民间救援组织沟通合作，借鉴先进训练理念，利用先进科技手段，不断优化训练模式，强化等级达标。推行体技能分级考评与技术资格认证制度，建立分灾种、分岗位、分层级的专业能力培育考评体系和指挥能力考评等级制度。加强实战实训设施建设，结合辖区灾害事故类型和特点，加强应急救援综合训练基地建设，开展基地化、模拟化、实战化轮训培训，承担各类救援力量比武竞赛、跨部门演练等任务。实施人才强消、科技强消战略，加强市、县两级灭火应急救援专家组建设，健全专家组实战运行机制，充分发挥辅助决策作用。

## 第四节  构建统一指挥调度体系

立足消防救援指挥中心新职能新定位，完善各项软硬件功能配置，力促指挥中心由传达型、值守型向实战型、枢纽型转变，建立以信息为主导的现代化指挥体系。依托消防救援队伍调度指挥体系，建设重特大灾害市级消防救援现场指挥部，加强现场指挥部统一指挥，授权实施分级指挥、专业指挥，完善政府统一领导、部门统筹协调、队伍专业指挥的指挥模式，确保指挥体系高效顺畅。实体运行消防安全应急指挥部，制定联勤联动规则、前方指挥部工作导则，细化行业部门、救援力量职责，规范研判机制启动程序，建立健全日常定期、临灾滚动、灾中即时、灾后综合会商制度。升级市、县两级消防救援指挥中心，建成以119智能接处警、智能指挥平台和全国消防“一张图”为基础的调度指挥平台，用系统智能弥补能力短板。2022年利用智能指挥平台延伸强化调度功能，将乡镇消防救援队、企事业专职消防队、微型消防站和社会救援力量、执勤实力、预案、水源、地理信息、联动单位、专家组等基础资料统一纳入应急救援调度指挥体系，并接入应急、公安、气象、水利、地震、自然资源、交通等部门的系统平台数据，形成上下贯通、左右衔接、部门协同的调度指挥网络，为灭火救援行动提供信息支撑。2023年前建成并实施符合信阳实际的“一短三快”（接警时间短、登车出动快、途中行驶快、到场展开快）初战机制，提升灭火救援行动效能。

# 第七章  不断加强灭火救援综合保障体系建设

第一节  推动救援装备提质升级

着眼应对各类灾害事故特别是巨灾大难救援需要，配套制定“十四五”消防装备发展规划，加大先进高效车辆装备建设，构建“适应灾种、品类齐全、功能完备、高效集成”的现代化消防救援装备体系。配足灭火和应急救援通用装备，配强水域、山岳、危险化学品等典型灾害事故处置装备，补齐洪涝、雨雪冰冻、森林灭火、防疫洗消等自然灾害救援装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装备。加强特长消防救援站装备配备，提升专业化处置能力。强化新技术装备研发应用，加强训练装备配备。2025年前，累计新增消防车辆47辆、通信指挥车9辆；消防人员基本防护装备1.9万件套，配备率达到100%；灭火和抢险救援装备1.3万件套、灭火药剂220吨。其中2022年采购消防车12辆、通信指挥车9辆、装备器材8800件套、无人机25台、灭火机器人1台、灭火药剂5吨；2023年采购消防车10辆、装备器材5000件套、灭火药剂50吨；2024年采购消防车8辆、装备器材5000件套、灭火药剂50吨；2025年采购消防车8辆、装备器材5000件套、灭火药剂50吨。

依托战勤保障队建立防护装备应急储备库，按照不少于150人的配备标准储备，且备份率达到100%；战勤保障大队配备不低于11台保障车辆（运兵车、餐饮车、加油车、抢修车、器材车、供气车、供液车、宿营车、淋浴车、发电车、照明车、警戒车、自装卸模块车等）。

第二节  完善战勤保障体系建设

分级建立实体运转、高效遂行的战勤保障机构，配齐专业人员及装备设施物资，提升“全任务、全地域、全要素”保障能力。加强战勤保障消防站建设，配足专业装备设施。探索多种驾驶员培训方式，增加驾驶员培训频次，尤其是加强特种车辆驾驶员的培养，培育合格消防车驾驶员。建立前指统筹负责制，优化战勤保障指挥流程，打破不同消防救援队伍在执行重大灾害事故救援时相互独立的保障关系。将战勤保障融入应急救援指挥链条，探索实施主要方面伴随保障、医疗生活定点保障、受损装备接替保障等模式。强化巨灾战勤保障能力评估，科学编制战勤保障预案，建立跨部门合作、跨区域协同的社会联动机制。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日常训练演练、资源统筹等，逐步形成体系完善、指挥畅通、物资充足、保障有力的战勤保障体系。

第三节  加强应急物资储运能力

聚焦实战需要，强化物资储备。积极融入当地应急装备物资储备体系，贯彻落实应急装备物资保障体系建设纲要。加大装备物资实物储备，建设市、县两级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科学制定储备标准，优化储备结构，合理扩大各级、各类装备物资储备品种和规模。建立完善社会联勤、协议储备、产能储备等机制，统筹运用紧急生产供应、收储轮换、调拨调用等方式，拓宽物资供应渠道。强化运力保障，逐步配备装备物资模块箱、自卸底盘、装卸工具及大型运输车辆，综合利用民航、铁路、公路及大型物流等社会物流力量，提高人员物资快速投送能力。建设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储备信息管理系统，提高科学管理装备物资水平，实现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现代化。

第四节  提升战时通信保障水平

优化消防通信装备结构和布局，按照智能化、轻型化、集成化、模块化标准，完成关键通信装备升级迭代，着力构建快速高效、全网融合的装备体系，有效破解高层、地下、超大综合体等通信难题。依托支队级应急通信保障队，开展特种灾害应急通信专业队建设，积极探索新装备、新技术、新战法测试应用，配备先进适用通信装备，补齐地震、洪涝、森林火灾、雨雪冰冻等灾害救援应急通信保障短板。深化应急通信岗位培训，培养一批专业化、高素质的通信保障人才。进一步完善应急通信保障编成，细化战法规则，健全纵向贯通机制，丰富横向联动资源，实现多部门、跨地区、多领域“一键响应”。

# 第八章  全面强化消防科技化信息化有力支撑

第一节  激发消防科技创新活力

将消防科学技术研究纳入全市科技发展规划和科研计划，加快消防科技管理体制机制创新，完善科研组织管理方式，优化科技评价与创新激励机制。创新政产学研用多主体协同建设模式，鼓励科研院所、高校、高新技术企业与消防救援部门开展战略合作，加大消防系统治理、标准管理、智能防范、安全评估等研究，提升消防技术研发“软实力”。大力开展消防科技创新，加强新理论、新技术在消防领域的应用，探索解决消防安全重大问题，重点研发无人化、智能化、模块化高精尖消防装备，推动灾害事故救援主战装备高端化、高精尖装备国产化。健全消防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机制，强化成果转化激励，推广应用消防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

第二节  高标准推动消防新基建

将新型“智慧消防”纳入新型智慧城市整体布局，制定出台全市新型“智慧消防”建设发展指导意见、总体框架方案和技术标准，选取试点，扎实推进。鼓励促进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5G等新技术与消防工作的融合应用，建设应用广泛、科学高效、安全稳定的新型“智慧消防”重点工程。整合消防安全云平台数据，建立互联互通机制，共享政务数据库、行业数据库信息，构建消防安全大数据库。建成城市火灾监测综合预警平台，实现对火灾高风险场所、高风险区域的动态监测、风险评估、智能分析。全面规划升级消防信息网络结构，建设智能运维保障平台，分级建设运维中心，强化信息系统安全防护和数据分级分类管理，实现业务系统具备更强的安全性、稳定性和韧性，保障业务稳定运行。

第三节  推进消防信息化深度应用

积极融入政府信息化发展建设新格局，充分运用新科技、新手段，推动消防信息化开发应用向数字化智能化方向融合发展。以信息化应用引领消防业务创新，建成智能接处警、智能指挥系统，将全市所有消防信息资源全部纳入消防“一张图”，实现警情快速响应、精准调度、科学处置。加快智能化消防监督检查、火灾调查装备的配备使用，加快应用新技术、新装备。

# 第九章  实施消防事业高质量发展“十项重大工程”

第一节  社会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程

围绕推动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实施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标杆建设和单位社区消防安全能力提升行动，开展年度消防安全考核、巡查。加强消防监督执法、火灾事故调查专业车辆和现代化、智能化、便携式器材装备配备，提升工作效能。

|  |  |
| --- | --- |
| 专栏1  社会消防安全治理工程任务清单 | |
| 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 | 每年开展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考核、巡查工作。每年组织专家对重点地区、重点行业开展消防安全检查评估。 |
| 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标杆建设 | 打造20家学校、医院、养老院和文物古建筑等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标杆，打造2家5万平方米以上的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单位。 |
| 单位社区消防安全能力提升行动 | 每年对城市大型综合体、超高层建筑、大型公共地下空间开展消防安全检查评估，对老旧高层住宅小区开展消防安全升级改造。奖励发挥重大作用的“吹哨人”。 |
| 消防监督执法装备建设 | 应用消防监督检查执法“APP”软件，为消防监督人员配备终端设备，配置1台火灾现场勘查专用车。全岗位装备现代化、智能化、便携式消防监督执法、火灾调查器材设备，配备消防监督执法装备70套，火灾事故调查装备20套。 |

第二节  乡村振兴消防安全保障工程

将消防安全纳入乡村振兴有关规划，乡镇、村分别成立消防安全管理组织，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开展农村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宣传普及消防安全知识。按标准建设乡镇消防救援队（站）、村级微型消防站，承担灭火救援职责。因地制宜建设乡村消火栓、消防取水设施等消防水源、基础消防设施，实现城乡灭火救援服务均等化。

|  |  |
| --- | --- |
| 专栏2  乡村振兴消防安全保障工程任务清单 | |
| 加强规划布局和防火改造 | 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及配套规划，做好乡村消防安全布局、消防基础设施建设规划，改善农村消防安全条件。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改造、易地搬迁、传统村落改造和供水、供电、供气等项目实施，加强防火改造，强化科技预警，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
| 健全乡村消防安全管理组织 | 地方党委政府将消防安全纳入乡村振兴有关规划，按照“专兼结合、有人负责”的原则，因地制宜建立健全农村消防安全管理组织，制定村民防火公约，开展群众性消防工作，宣传普及消防安全常识。在村一级，成立村“两委”成员牵头的消防安全管理组织；在乡镇一级巩固现有消防安全管理组织和力量，没有消防专门力量的重点依托乡镇消防站（队）、乡镇政府综合执法队伍等建立或明确消防安全管理组织，明确专职防火力量，力争3年内基本实现农村消防安全“有依托、有人管、有作用”。 |
| 壮大乡村消防救援力量 | 乡镇政府按《乡镇消防队》（GB/T 35547—2017）标准建设专职消防救援队；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人员招录、管理、经费保障由县级政府统一实施，纳入县级消防救援部门指挥调度。14个全国重点镇专职消防救援队全部建队达标；2022年6月30日前，2个一级乡镇消防救援队和各县区50%以上二级乡镇消防救援队全部建队达标。2022年12月31日前，所有二级乡镇消防救援队全部建队达标，所有行政村、社区建立微型消防站。（见附件2） |
| 建设农村基础消防设施 | 按照国家及我市相关标准，建设村级消防站（点）、消防车通道、消防水源等基础设施。在有集中供水设施的村、乡镇，参照市政消防栓建设标准建设村镇消火栓；没有集中供水或虽集中供水但无法建设消火栓的，建设消防水池、取水设施等固定消防水源。 |
| 排查整治火灾隐患 | 充分发挥乡镇政府、村委会、驻村警务站、专职消防队、乡镇政府综合执法队伍等职能作用，加强农村产业工业园、特色小镇、乡村车间、农家乐（民宿）、娱乐场所、养老院、医院、学校等农村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重点整治“城中村”、“出租屋”和“三合一”场所火灾隐患，严密做好“三夏”防火宣传和治理。深化农村志愿消防服务，“帮扶式”查找火灾隐患。 |

第三节  消防队站设施补强工程

适应新型城镇化、城乡一体化快速发展，加大灭火救援服务供给，按照标准新建改建城区消防站、乡镇消防站，升级改造老旧消防站，按标准建设企业专职消防站。

|  |  |
| --- | --- |
| 专栏3  消防队站设施补强工程任务清单 | |
| 政府消防站建设和升级改造 | 2025年前，全市新建特勤消防站1个、一级消防站1个、二级消防站10个、小型消防站16个、战勤保障站1个（见附件1）；新建改建重点镇消防站（小型站）14个（见附件2）。  升级改造投勤时间超过十五年的7个老旧消防站的营房及设施。（见附件3） |
| 企业专职消防（队）站建设 | 火灾危险性较大、距离消防队较远的大型企业、文物古建等单位应按标准建设企业专职消防（队）站，由企业统一保障实施，接受消防救援部门指导调度，实现应建尽建。 |
| 城市建成区消火栓等取水设施建设 | 补齐市政消火栓“欠账”，补建市政消火栓500个；新建道路同步建设市政消火栓。有条件的火灾高危区建设消防水鹤20个。2023底前完成补建任务。无市政集中供水、市政给水系统为间歇性或供水能力不足的，依托辖区内天然水源或社会单位水源设置消防取水设施30处，实现应建必建。 |

第四节  消防救援拳头力量建设工程

立足“全灾种”救援任务需要，依托特长消防救援站，建设市、县级专业救援队，制定建设标准、作战编成模式、培训课程体系、能力评级方案，逐级强化专业培训。引导加强社会专业救援队等多种形式救援队伍建设。

|  |  |
| --- | --- |
| 专栏4  消防救援拳头力量建设工程任务清单 | |
| 市级专业救援队 | 组建高层建筑、地下建筑、城市综合体、石油化工等4支火灾扑救市级专业队，组建抗洪抢险、地震救援、雨雪冰冻灾害处置等3支灾害救援市级专业队，承担本市及跨区域增援作战任务。在市级消防救援训练基地建设模拟训练设施，配备专业车辆装备。 |
| 县级特长消防救援站 | 指导各县区消防救援力量按照“灾情主导”原则，组建工程机械、危化品处置、山岳救助、水域救援、森林火灾扑救等特长消防救援站，普遍组建疫情防控分队、固定消防设施操作分队。 |
| 社会专业救援力量 | 以主战主调为着力点，将民航、铁路、矿山救护、卫生防疫、工程机械抢险、易燃易爆危险品、电力抢险等社会救援队或民间救援组织纳入综合调度体系，建立健全响应、指挥、协同、处置、保障为一体的联调联战机制。 |

第五节  消防救援训战效能提升工程

围绕救援实战需要，统筹典型灾害和全灾种救援实训需求，建设市级综合训练基地，各县区建成室内综合训练馆，新建或升级改造训练设施。

|  |  |
| --- | --- |
| 专栏5 消防救援训战效能提升工程任务清单 | |
| 市级综合性消防训练基地建设 | 按照《消防训练基地建设标准（建标190-2018）》建成投勤市级综合性消防训练基地。 |
| 县级室内训练馆建设 | 参照《消防培训基地训练设施建设标准（GA/T 623）》，建成10个室内综合训练馆（见附件4）。 |
| 站级综合训练塔新建和升级改造 | 参照《消防培训基地训练设施建设标准（GA/T 623）》《消防应急救援训练设施要求（GB/T 29177）》，完成1个消防站综合训练塔新建（见附件4）。 |

第六节  消防救援装备提质工程

提升消防员防护装备效能，依托战勤保障队建立防护装备应急储备库，针对性地配备水域、冰面、山岳、危化品等灾害事故处置的特种防护装备。配齐配强专业化装备，实施装备模块化储存和快速机动运输。

|  |  |
| --- | --- |
| 专栏6 消防救援装备提质工程任务清单 | |
| 基本防护装备配备 | 按照“安全舒适、性能优良、质量可靠”原则和装备统型要求，对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抢险救援服、灭火防护头盔、抢险救援头盔、灭火防护靴、抢险救援靴、防爆对讲机、佩戴式防爆照明灯、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消防腰斧、腰斧套、安全腰带、空气呼吸器、专业防护面罩、消防员呼救器、消防手套等进行质量升级、功能统型和外观统一，确保配备率达到100%。依托战勤保障队建立防护装备应急储备库，集中备份率达到100%；针对性地配备水域、冰面、山岳、危化品等灾害事故处置的特种防护装备。 |
| 专业救援队装备配备 | 市级专业救援队依照“一专多能、专常兼备”和“一主一备一训练”原则，按标准配齐相应专业装备，实施装备模块化储存和快速机动运输。市级专业救援队配备专业排涝救援车辆和设备装备。 |
| 综合应急救援装备配备 | 依托省级财政配套资金配备1套专业化多功能救援模块和1辆消防车（多功能专勤车或专业化救援车），战勤保障队配备1辆多功能保障车，特勤消防站配备1辆化学事故抢险救援车和1套大载荷旋翼无人机灭火救援综合装备。 |

第七节  战勤物资综合保障工程

按照“统筹调度、集约保障、高效运转”的思路，建设市级战勤保障队、县级战勤保障班等战勤保障基础力量。

|  |  |
| --- | --- |
| 专栏7  战勤物资综合保障工程任务清单 | |
| 战勤保障大队项目建设 | 按照消防救援队伍后勤“三项建设”要求，对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和实际需要，开展战勤保障大队达标验收，战勤保障大队配备不低于10台保障车辆，其中运兵车、餐饮车、加油车、抢修车、器材车、供气车、供液车为必配，宿营车、淋浴车、发电车、照明车、警戒车、自装卸模块车为选配，确保“建成一个发挥一个的作用”。 |

第八节  消防科技创新引领工程

聚焦激发消防科技创新活力，建设火灾科学技术中心。加强先进适用创新成果推广应用，推进火灾防治与消防救援装备现代化建设。积极融入“智慧城市”建设体系，推动建设智能接处警系统、智能指挥系统，升级信息化网络和基础设施，建设消防信息化应用运维中心。依托消防救援队伍调度指挥体系，建设重特大灾害市级应急现场指挥部，提高救援指挥的统一性、权威性。

|  |  |
| --- | --- |
| 专栏8  消防科技创新引领工程任务清单 | |
| 科研平台推广应用 | 制定消防科技发展规划，建立消防科技工作管理体制机制，2022年推广应用消防科技工作管理平台，每年组织在国家、省、市三级开展消防科技项目立项，推动一大批消防科技管理系统软件的开发与应用。 |
| 火灾科学技术中心建设 | 建设市级火灾科学技术中心和县级火灾科学技术室。开展火灾科学技术应用研究，配备火灾调查车和火场重构、远程勘验、物证侦检、材料分析、电子数据处理、便携式x射线等技术装备，建成火灾熔留物筛选、金相显微分析、色谱分析、电气故障模拟等实验室。 |
| “智慧消防”建设 | 推进和加强“智慧消防”建设，制定新型“智慧消防”建设健康有序发展指导意见。2022年建成数据资源共享管理平台和一体化消防智能管控平台，年底前，150家以上的火灾高危单位、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高层建筑接入系统平台。2023年到2024年推动多项消防业务应用建设，包括消防安全风险评估和预警、消防安全信用监管、消防舆情监控与宣传教育培训、消防执法监督管理、火灾调查分析、消防灭火救援指挥辅助决策、救援力量及物资装备管理、队伍智能管理等，系统平台接入全面覆盖全市965家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高层建筑和其它建筑信息。2025年新型“智慧消防”整体运行。 |
| 智能接处警系统建设 | 完成本级智能接处警系统建设，依托“全国消防一张图”信息资源及各类智能化算法模型，辅助灾情研判、调度指挥和救援处置，实现消防救援局、省消防救援总队、地市消防救援支队、县区消防救援大队（站）和救援现场五级联网运行，提升处警效能。 |
| 智能指挥系统建设 | 完成智能指挥系统建设，整合内部资源、对接外部数据，构建形成较为成熟的救援指挥“智慧大脑”，消防救援支队和救援一线之间，基本搭建形成满足“全灾种、大应急”实战需求的新一代应急救援指挥及信息化、智能化支撑体系。 |
| 信息化网络和基础设施建设 | 建设标准管理及符合性检测系统、信息化标准、消防信息化智能运维系统和运维技术团队，升级消防信息化网络及信息安全基础设施。 |
| 重特大灾害应急现场指挥部建设 | 升级建设调度指挥、会商研判、模拟推演、辅助决策、物资装备、战勤保障等设施设备及配套系统，加强现场指挥部指挥保障。 |

第九节  专业人才队伍培育工程

着眼消防救援队伍职责使命拓展，强化指战员能力素质培训，加强重点领域人才培养，努力建设一批结构合理、一专多能、专常兼备的专业化人才队伍。利用社会专家学者建立多行业领域的专家库，加强消防行业执业人才培育，鼓励社会力量参与、从事消防工作。

|  |  |
| --- | --- |
| 专栏9  专业人才队伍培育工程任务清单 | |
| 消防救援系统重点领域专业人才 | 2025年，培养特种灾害事故处置拔尖专业人才30人，作战训练骨干人才60人，消防监督人才30人、火灾调查骨干人才50人，消防装备人才20人，消防科技人才10人。 |
| 社会专家库建设 | 全市聘请30名社会消防安全领域的专家，建立全市消防安全技术专家库，协助消防工作的技术论证、监督检查、督导考核等。全市聘请30名石油化工、建筑工程、地铁桥梁隧道工程等领域专家，建立全市灭火救援专家库，协助对技术性较强的灭火救援行动进行决策、处置等。 |
| 消防执业人才 | “十四五”期间，加大职业技能培训力度，全面推进消防员持证上岗、持证救援，消防员持证上岗率达100%。 |

第十节  公众消防科普提升工程

新增2个市级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将市级消防主题公园建设纳入郊野公园政法、信访等宣教基地建设内容，县区分别建设1个县级以上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和消防主题公园。推广应用全民消防安全学习平台、网上虚拟体验馆。

|  |  |
| --- | --- |
| 专栏10  公众消防科普提升工程任务清单 | |
| 市级消防科普教育基地 | 建设2个市级消防科普教育基地，每个场馆建筑面积不少于300平方米，具备同时容纳80人的规模，充分利用先进技术手段，配备影音设备、灭火体验设施、火灾及其他灾害事故体验设施、消防设施展示模拟设备系统。 |

# 第十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强化组织领导

各级、各部门要加强对规划实施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组织领导，研究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工作责任，细化任务分工，统筹推进落实。健全规划实施工作机制，对重大任务实行项目化管理，逐项明确具体目标、时间节点及完成标准，从政策上、保障上给予全面支持，指导有关部门和下级政府做好消防工作，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

第二节  强化衔接保障

加强与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市、县、乡级国土空间规划衔接，将规划内容纳入区域各项规划“一张图”，充分保障消防用地，确保规划目标一致、任务统筹、政策配套。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接协调，按照事权与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原则，各级财政对规划实施予以合理保障。统筹资金使用，整合优化资源，形成政策合力。发挥政策导向作用，引导多元化资金投入。

第三节  强化监督评估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评估制度，将规划任务落实情况作为对各级政府和部门工作督查和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各级政府要对规划落实情况定期开展监测评估、督导考核，及时通报进展情况，督促下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落实规划实施责任，推动各项目标任务有效落实。

# 附件：1. 全市新建（续建）消防站清单

2. 乡镇专职消防救援队建设任务清单

3. 全市老旧消防站升级改造清单

4. 基础训练设施建设改造清单

附件1

## 全市新建（续建）消防站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县区 | 城市建成区拟建消防站数量 | | | | | | | |
| 特勤站 | 完成时限 | 一级站 | 完成时限 | 二级站 | 完成时限 | 城区  小型站 | 完成时限 |
| 1 | 浉河区 |  |  |  |  | 1 | 2023年12月底 | 1 | 2023年12月底 |
| 2 | 平桥区 |  |  |  |  | 1 | 2025年9月底前 | 1 | 2024年11月底前 |
| 3 | 羊山新区 |  |  |  |  | 1 | 2024年11月底前 | 1 | 2022年12月底前 |
| 4 | 高新区 |  |  |  |  | 1 | 2024年12月31日前 | 1 | 2024年12月31日前 |
| 6 | 南湾  管理区 |  |  |  |  | 1 | 2023年12月底前 | 1 | 2024年12月底前 |
| 7 | 鸡公山  管理区 |  |  |  |  | 1 | 2023年11月底前 | 1 | 2024年11月底前 |
| 9 | 潢川经济开发区 |  |  |  |  | 1 | 2025年7月底 | 1 | 2024年7月底前 |
| 10 | 罗山县 |  |  |  |  | 1 | 2022年11月底前 | 1 | 2024年11月底前 |
| 11 | 光山县 |  |  |  |  | 1 | 2022年10月底前 | 1 | 2023年10月底前 |
| 12 | 新县 |  |  |  |  |  |  | 1 | 2023年12月底前 |
| 13 | 商城县 |  |  |  |  | 1 | 2023年12月底前 | 1 | 2025年6月底前 |
| 14 | 固始县 | 1 | 2023年12月底前 |  |  |  |  | 2 | 2024年12月31日前 |
| 15 | 淮滨县 |  |  | 1 | 2022年12月底前 |  |  | 1 | 2023年12月底前 |
| 16 | 潢川县 |  |  |  |  |  |  | 1 | 2022年12月 |
| 17 | 息县 |  |  |  |  |  |  | 1 | 2022年12月底前 |

附件2

## 乡镇专职消防救援队建设任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县(区) | 小计 | 全国重点镇专职消防救援队 | 其他乡镇专职消防救援队 | |
| 一级乡镇专职消防救援队 | 二级乡镇专职消防救援队 |
| 平桥区 | 13 |  |  | **13**个：洋河镇、肖王镇、五里镇、肖店乡、胡店乡、彭家湾乡、平昌关镇、邢集镇、长台关乡、龙井乡、查山乡、王岗乡、高粱店乡 |
| 浉河区 | 8 | **1**个：东双河镇 |  | **7**个：柳林乡、吴家店镇、游河乡、浉河港镇、董家河镇、谭家河乡、十三里桥乡 |
| 淮滨县 | 15 | **2**个：马集镇、防胡镇 |  | **13**个：王家岗乡、芦集乡、期思镇、固城乡、三空桥乡、台头乡、王店乡、新里镇、张里乡、赵集镇、邓湾乡、谷堆乡、张庄乡 |
| 潢川县 | 16 |  | **1**个：双柳树镇 | **15**个：仁和镇、伞陂寺镇、黄寺岗镇、桃林铺镇、江家集镇、踅孜镇、卜塔集镇、传流店乡、谈店乡、上油岗乡、来龙乡、魏岗乡、隆古乡、白店乡、张集乡 |
| 息  县 | 18 | **2**个：夏庄镇、曹黄林镇 | **1**个：陈棚乡 | **15**个：彭店乡、东岳镇、项店镇、杨店乡、八里岔乡、长陵乡、路口乡、关店乡、包信镇、临河乡、白土店乡、张陶乡、岗李店乡、小茴店镇、孙庙乡 |
| 罗山县 | 17 | **1**个：灵山镇 |  | **16**个：竹竿镇、莽张镇、周党镇、定远乡、山店乡、彭新镇、潘新镇、朱堂乡、尤店乡、东铺镇、高店乡、楠杆镇、青山镇、子路镇、铁铺镇、庙仙乡 |
| 固始县 | 30 | **2**个：陈淋子镇、黎集镇 |  | **28**个：胡族铺镇、马堽乡、三河尖镇、蒋集镇、郭陆滩镇、方集镇、南大桥乡、杨集乡、观堂乡、洪埠乡、段集镇、泉河铺镇、赵岗乡、柳树店乡、分水亭镇、丰港乡、沙河铺镇、汪棚镇、张广庙镇、徐集镇、祖师庙镇、陈集镇、草庙乡、石佛店镇、张老埠乡、武庙集镇、往流镇、李店镇 |
| 商城县 | 17 | **3**个：石桥镇、余集镇、达权店镇 |  | **14**个：双椿铺镇、鄢岗镇、汪桥镇、金刚台镇、李集乡、伏山乡、长竹园乡、观庙镇、河凤桥乡、苏仙石乡、丰集乡、冯店乡、吴河乡、汪岗镇 |
| 光山县 | 17 | **2**个：马畈镇、白雀园镇 |  | **15**个：砖桥镇、泼陂河镇、寨河镇、孙铁铺镇、北向店乡、南向店乡、晏河乡、文殊乡、十里镇、仙居乡、罗陈乡、殷棚乡、凉亭乡、斛山乡、槐店乡 |
| 新  县 | 14 | **1**个：沙窝镇 |  | **13**个：吴陈河镇、千斤乡、苏河镇、八里畈镇、浒湾乡、周河乡、陡山河乡、卡房乡、郭家河乡、陈店乡、箭厂河乡、泗店乡、田铺乡 |
| 合计 | 165 | 14 | 2 | 149 |

附件3

## 全市老旧消防站升级改造清单

（注：标准为投勤超过十五年）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升级改造营房消防站名称 | 投勤时间 | 完成时限 |
| 1 | 浉河区新华西路消防站 | 1978年8月1日 | 2022年12月底 |
| 2 | 新县大别山消防站 | 2003年7月1日 | 2024年12月底前 |
| 3 | 潢川县航空路消防站 | 1996年5月1日 | 2025年12月底前 |
| 4 | 淮滨县桂花路消防站 | 1994年12月1日 | 2025年10月底前 |

附件4

## 基础训练设施建设改造清单

**（一）室内综合训练馆建设**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建室内综合训练馆的消防站 | 完成时限 |
| 1 | 光山县第二消防站（新建站暂定名） | 2023年6月底前 |
| 2 | 潢川县第二消防站（暂定名） | 2023年11月底前 |
| 3 | 商城县第二消防站（新建站暂定名） | 2023年12月底前 |
| 4 | 固始县特勤消防站（新建站暂定名） | 2024年12月底前 |
| 5 | 淮滨县桂花路消防站（原有队站） | 2025年10月底前 |
| 6 | 息县千佛庵中路消防站（原有队站） | 2022年12月底前 |
| 7 | 罗山县第二消防站（新建队站暂定名） | 2023年12月底前 |
| 8 | 浉河区第二消防站（续建队站暂定名） | 2022年12月底前 |
| 9 | 信阳高新区特勤消防大队（原有队站） | 2024年12月31日前 |
| 10 | 平桥区第二消防站（新建队站暂定名） | 2025年9月底前 |
| **（二）综合训练塔新建或升级改造** | | |
|
| 序号 | 拟新建或升级改造训练塔的消防站 | 完成时限 |
| 1 | 羊山新区消防站 | 2022年12月底前 |